

教学的智慧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教学研究优秀论文集

胡树祥 主编

教学的智慧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教学研究优秀论文集

Jiaoxue de Zhihui——“Sixiang Daode
Xiuyang yu Falü Jichu” Jiaoxue
Yanjiu Youxiu Lunwenji

胡树祥 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内容提要

本书由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以下简称“基础”)课分委会组织的全国高校“基础”课教学研究百题征文中的优秀论文选编而成。主要从“基础”课程建设、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与艺术、教师与学生等方面展开研究,聚焦问题,紧扣教学,突出了“基础”课教学研究的针对性与实用性;强调研究,注重理论提升,突出了“基础”课教学研究的理论性与深刻性;把握方向,明确立场,坚持了“基础”课教学研究的政治性与方向性;与时俱进,勇于创新,突出了“基础”课教学研究的时代性与发展性,可为广大“基础”课教师开展教学与研究提供参考和借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教学的智慧:“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教学研究
优秀论文集/胡树祥主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2.9

ISBN 978-7-04-035987-9

I. ①教… II. ①胡… III. ①思想修养-教学研究-高等学校-文集②法律-中国-教学研究-高等学校-文集 IV. ①G641.6-53②D920.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84347 号

策划编辑 陈娟 责任编辑 陈娟 张楠 封面设计 于涛 版式设计 马敬茹
责任校对 李大鹏 责任印制 朱学忠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邮政编码	100120		http://www.hep.com.cn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开 本	787mm×960mm 1/16		http://www.landaco.com.cn
印 张	14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字 数	240 千字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定 价	26.5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5987-00

积极开展教学研究 提升“基础”课教学水平 (代序)

在教育部社科司的关心、指导下,“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以下简称“基础”)课分教学指导委员于2011年4月至10月底,组织开展了全国高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研究百题征文活动。本次活动收到来自全国各级各类高校征文共计934篇。经过评审和学术规范检测,评选出一等奖论文9篇,二等奖28篇,优秀奖161篇。现对征文情况综述如下,以期为广大“基础”课教师开展教学研究提供参考和借鉴。

高度关注,踊跃参与,体现了“基础”课教师教学研究的高度热情。自征文活动通知发出之后,各地(省、市、区)教育厅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广大“基础”课教师高度关注,积极参与。从收到的934篇征文看,在地域上,覆盖了除港澳台地区之外的全国所有省、直辖市和自治区;在学校层次上,覆盖了部属高校和地方省、市属院校,以及普通高校和高职高专院校等所有层次高校;在教师层次上,参与的既有多年一线执教的老教师,也有刚入讲坛的新秀,既有专职教师,也有兼职教师。充分体现了广大“基础”课教师积极参与本课程教学研究的高度热情。

聚焦问题,紧扣教学,突出了“基础”课教学研究的针对性与实用性。本次征文活动评审将“论文对‘基础’课教学有理论或实践价值”作为首要标准,重在突出征文对“基础”课教学研究的针对性与实用性。从934篇征文的选题和内容看,绝大多数选题都是围绕“基础”课分委会发布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教学研究百题》,紧密围绕“基础”课的课程定位、教学方法、教学对象、教师、教学内容、课程建设等重要问题展开,表明“基础”课教研百题指南对推动和引领广大“基础”课教师深入进行教学研究发挥了一定的影响和作用。从征文研究方法与写作风格看,优秀论文普遍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特别是结合教师自身教学实际,系统总结个人教学中的鲜活经验,深入反思和探究教学过程中的现实问题,具有较强的针对性,指导具体教学价值高。例如,刘静的《问题·

思考·实践——关于“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堂教学内容的思考与实践》一文,通过自身多年教学工作的观察与思考,深入分析了本课程教学存在的效果欠佳的根源:教师对本门课程的意识形态性认识不够,教学立场不鲜明,基本观点表述不清,对现实问题解析不到位;教学内容结构松散,知识层次之间缺乏逻辑关联,无法引起学生的注意与重视;重点不突出,平铺直叙、泛泛而谈,缺乏学理支撑与深入辨析,不能给学生带来理论思考的乐趣;教学素材单调、语言表述平淡,缺乏生动性与感染力,容易造成学生听觉疲倦等。“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刘老师的剖析深入、具体,又切合实际,文中提出的对策也具有针对性和实用性,对广大“基础”课教师具有一定的启发和借鉴价值。

强调研究,注重理论提升,突出了“基础”课教学研究的理论性与深刻性。从本次征文活动的评审结果看,比较优秀的获奖论文除了紧密结合本课程教学实际外,另一突出特点就是显示出较强的研究能力,普遍具有较好的理论素养,体现出一定的理论深度。教学研究论文既不同于一般学术论文的抽象论证,也不同于一般工作总结的片面铺陈,优秀的教学研究论文应基于教学中的实际经验但不囿于经验,必须能够借助科学、规范的研究方法,依托可靠的理论根据,对经验和现象进行追根溯源、条分缕析地研究和探索,从而对具体的教学经验进行高度和深度上的理论提升。例如,戴钢书、蒙丹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从知识体系向价值体系、信仰体系转化的5年滚动实证研究》一文,在理论界对这一问题进行多年理论探讨的基础上,通过5年滚动实证研究的辛勤探索,描绘和提炼出在“基础”课堂上,从知识体系向价值体系、信仰体系转化的过程、特点与规律性。文章指出:通过揭示大学生理想信念的结构关系而引起的思想震荡是大学生树立科学理想信念的实践起点;采用跟踪方式揭示大学生理想信念的固有结构是牢固把握大学生理想信念特征从而有效实现从知识体系向价值体系、信仰体系转化的根本措施;相对科学、相对准确揭示听课学生理想信念的现状、特征、结构、关系,是对学生头脑中知识体系、价值体系、信仰体系的梳理,这种思想震撼对学生影响极为巨大,常常引起同学们的深思,成为内化的催化剂。可以看到,这篇论文以丰富的现实调研为素材和基础,将科学的量化研究运用于思想价值研究领域,并据此提炼出一些贴合教育教学实际的规律性认识,其实践取材的丰富性、研究方法的科学性和理论提升的深刻性都值得我们在“基础”课教学研究中学习和参考。

需指出的是,个别教龄较长的教师论文写作流于经验描述而缺乏理论提升的现象较为突出,而近年走上讲坛的年轻教师则体现出理论基础厚但经验不

足、论文易流于空洞抽象等特点。因此,如何针对个体实际进一步提升自身教学研究能力,是普遍提高“基础”课教学水平、增强教学实效的关键所在。

把握方向,明确立场,坚持了“基础”课教学研究的政治性与方向性。“基础”课是四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之一,也是进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主阵地。因此,与一般专业课教学研究论文不同,“基础”课教学研究必须准确把握和坚持鲜明的政治立场和正确的方向。从 934 篇征文选题与内容看,绝大多数“基础”课教师具有清晰的角色意识和课程意识,能客观、全面、准确地认识和分析社会和现实问题,表现出正确的政治立场和方向。特别是在一些重大理论和复杂现实问题的认识上,绝大多数“基础”课教师有客观、正确的态度和立场。但也有极个别论文中的观点或语言表述缺乏敏锐的政治意识和明确的政治方向,一些观点判断和问题分析或不准确、不全面,或有失偏颇,或夸大其词,或以偏概全。如对宗教问题的认识,有的论文或不当放大宗教的积极价值与作用,或过分夸大宗教在大学生中的影响;又如对近年来“基础”课教学效果的评价,个别论文以偏概全,以个别学校、个别教师存在的问题而忽视甚至否定“基础”课教学取得的进步和成效,等等。以这样认识和分析问题的角度、方法甚至立场在课堂上面对学生,不仅会影响教学效果,甚至可能会适得其反。因此,“基础”课教学研究与“基础”课教学一样,都需要有清醒的政治头脑、正确的政治方向、明确的政治立场。

与时俱进,勇于创新,突出了“基础”课教学研究的时代性与发展性。从 934 篇征文的选题及内容看,虽然仍有对传统的教学问题的传承性关注,但时代特色鲜明的教研问题受到更多关注,显示出“基础”课教学研究与与时俱进、不断创新的发展走向。例如,多篇论文选题围绕新媒体、新技术背景下对教学新技术、方法、载体的思考(网络、博客、微博、动漫等)展开。此外,信仰教育、民族团结、民主问题、生命教育、回归生活等紧扣时代和社会脉搏的新问题在征文活动中都得到较多的关注和研究。这些具有鲜明时代特色的教研问题在征文中的较高关注度,既是一线“基础”课教师对教育环境和教学对象发展变化的回应,同时也是“基础”课教师较强的时代敏锐性与教育敏感性的体现。如《以“网络围观”为切入点 提高思想政治教育的亲和力》、《借助教师主题博客 提高“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实效性探索》等论文,敏锐地捕捉到网络、博客等新媒体环境下的新事物对“基础”课教学的借鉴和助力。同时,不少论文勇于尝试新的科学研究方法,注重多学科、多领域知识与方法的借鉴,引进了教育学、心理学、文学、美学、管理学、统计学、经济学等学科的前沿知识与方法,这些

跨学科、跨领域的研究视角和方法对进一步深化“基础”课教学研究具有重要的推动力量。

当然,也要看到,部分“基础”课教师仍不同程度地存在着知识储备陈旧、知识更新迟缓、缺乏对时代和社会的敏锐洞察与及时跟进等问题。这既需要教师自身增强职业发展与创新意识,也需要有关部门在本课程教师培训中着力增强教师教学研究意识,提升教学研究能力。

规范严谨,学术自律,确保“基础”课教学研究的规范性与严肃性。为确保本次征文活动的质量,也为明确“基础”课分教学指导委员会希望和要求全国高校“基础”课教师严谨治学、治教的主张,本次征文活动对所有获奖论文全部进行了学术规范检测,对不符合学术规范要求的获奖论文根据情况取消获奖资格或降低获奖等级。从收到的 934 篇征文看,绝大多数论文在论文格式、文献注释、研究方法等方面能够严格遵照学术规范,但也有少部分论文不够严谨自律,存在注释引用不清楚、过度引用、甚至大量抄袭等不良现象。应该说,无论是作为与其他任何专业和学科一样的科研活动,还是作为一项专门以“立德”为职志的职业活动,“基础”课教学研究都需要严格遵循学术规范,坚守学术道德,确保本课程教学与研究的规范性与严肃性,以研立德,以教弘道。

除上述突出特点外,此次征文活动还呈现出另外一些突出的特点,如高职高专教师在参与征文活动中表现出高度热情,并在其论文中不同程度地反映出了高职高专“基础”课教学中不同于普通高校学生的特殊问题和要求,如学生特点、师资薄弱、重视不够等,这提示我们需对高职高专学生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问题给予针对性关注。

总体来看,这次全国性的“基础”课教学研究征文活动,以“基础”课教研指南百题为导向,以理论研究紧密联系教学实际为主旨,活跃了全国高校“基础”课教学研究氛围,促进了“基础”课教学内容和方法研究,对提升“基础”课教师教学研究能力,提高本课程教研水平和教学实效都有较大的引导和推动作用。

需要特别提出的是,论文集的出版是教育部社科司领导关心和支持,“基础”课分教学指导委员会各位委员和部分本领域专家协助和配合,全国各高校“基础”课教师的关注和参与的共同成果,高等教育出版社有关领导和编辑同志为论文集的出版付出了大量的智慧与汗水,谨在此致以真诚的谢意!

编者

2012 年 9 月

目 录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研究

高职院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考评难点及解决途径	王红梅	3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的理论性与趣味性关系		
探讨	刘志山 李永华	8
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科学性与意识形态性的		
关系	曹洪军 边和平	15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科学性与意识形态性关系研究	王习胜	22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理论系统性与学生问题针对性的关系研究		
——以理想信念教育为例	周海燕	31
构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体系的五个关系	易 莉	3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网络课程建设辅助教学模式的探析		
——以河北师范大学为例	吴智育	4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内容研究

问题·思考·实践

——关于“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堂教学内容的思考与实践	刘 静	49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从知识体系向价值体系、信仰体系		
转化的5年滚动实证研究	戴钢书 蒙 丹	55
当代大学生眼中的10个宗教热点问题探析	邢国忠	65
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路径新探	周建平	70
论大学生幸福观教育的目标	柴素芳	77
大学生宗教问题分析及教育对策	陈 升 喻 辉	84
高职院校学生自卑心理成因分析及改善途径研究	喻小红	89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中难点问题解析	张志荣 薛忠义	94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从知识体系向价值体系转化的教学实践探析		

——基于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抽样调查	李 宏	100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教学中的生命教育		
研究	李厚刚 张延华	107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方法与艺术研究

问题解决式教学在“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中的应用		
——以“适应大学新生活”教学设计为例	游 鑫	117
论基于接受理论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理念与方法		
创新	王 嘉	122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实践教学工作坊”的设计与应用 ..	葛 桦	128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诗意化教学探索	于慧芳	135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问题教学研究	张时春	139
高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内实践教学浅谈	林 楠	14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案例教学中道德情境的创设与		
控制	江胜珍	151
将真理性与艺术性相结合 打造“春风化雨”的教学风格	张秋菊	156
谈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美学运用	丁 枫	162
以“网络围观”为切入点 提高思想政治教育的		
亲和力	付卓婧 徐 胤 孙传通	166
教师博客在“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中的应用及思考	张雪飞	173
借助教师主题博客 提高“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		
实效性探索	许彩萍	180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师与学生研究

从众心理对大学生思想政治理论课学习的影响	王洁敏	189
流行时尚文化对大学生成长成才的影响研究	李晓兰 胡新培	195
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师的基本职业素养	刘韵清 李忆华	201
角色困惑与范式转型: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发展	彭小兰	206
附录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研究百题		212

“思想道德修养与
法律基础”课程研究

高职院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 考评难点及解决途径^①

王红梅

【摘要】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的课程考评是对课程目标实现与否的重要判定依据。学生道德品质的培养是课程教学的核心内容之一,对它的考查是课程考评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考评中的难点。当下“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考评囿于考核方式的单调和评价体系构成要素的欠缺等因素,难以客观地评价学生思想道德品质。建立科学的考评机制,实现既能考核学生对知识点的理解和掌握、又能重点考核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的考评目标,成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考评的现实需要,也是解决课程考评有效性和针对性的关键所在。

【关键词】 课程考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实效性

【作者简介】 王红梅(1964—),女,安徽合肥人,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政治理论部主任、副教授,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以下简称“基础”)课以“开展马克思主义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和法制观的教育,引导学生树立高尚的理想情操和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树立体现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时代精神的价值标准和行为规范”为教育目标。^② 这一目标要求大学生通过接受教育,形成符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的道德观念和道德行为习惯。为了检验这一课程目标实现情况,在“基础”课考评中,既要考核学生学习的理论知识,又要考核学生将理论转化为实际行动后所体现出的道德品质。道德品质通常称为品德或德性,是一定社会的道德核心、原则和规范在个人思想和行为中的体现,是一个人在一系列道德行为中所表现出来的比较稳定的特征和倾向。^③ 道德品质是一个综合性范畴,是由包

① 本文系2012年度安徽高校省级科学研究项目“高职院校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实效性重点和难点研究”(项目批准号:SK2012B126)的阶段性成果。

②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文献选编(1949—2006)》,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15页。

③ 教育部社会科学研究与思想政治工作司:《思想道德修养》,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第152页。

括道德认识和道德行为等多种要素共同构成的。品德的这种特殊性,使其具有难以把握和评价的特点。在高职院校,对学生思想品德的考查是“基础”课教学的必然要求,是课程考评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对课程目标实现与否的重要判定依据,如果将课程考评与学生的道德品质割裂开来,则不能完全实现“基础”课的教学目标。基于此,如何解决高职院校“基础”课考评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问题,使其既能考核出学生学习课本知识的效果,又能全面考核出学生的道德修养和对法律的认知程度,是摆在高职院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面前亟待解决的一个难点问题。

一、当前“基础”课考评中需要解决的难点问题

1. “基础”课的考评体系重“知”缺“行”,功能缺失,弱化了课程教育目标的实现

现行的高职院校“基础”课考评通常是学生学习课本的阶段性考评,将学生平时完成作业、上课出勤、课堂发言等情况和期终书面考试成绩加权重累计得分即为课程最终评定成绩。再加上占“基础”课考评很大比例的期终书面考试方式,也通常是教师对照书本出书面考试卷并做好标准答案,这样判卷对教师而言相对轻松,且依此作为考评依据既直观又易操作,评定成绩也相对公平。学生通常在考前死记硬背书本知识,甚至把教师划定的重点背熟就能轻松过关,拿到学分。

这种为完成课程教学任务的书面考试,其成绩仅仅反映对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难以评价学生真实的道德品质状况和道德行为,对课程目标中培养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的考核缺失。比较科学的“基础”课考评体系,其构建应该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考核学生对知识点的理解与掌握,是对“知”的考核;二是考核学生的品德行为,是对“行”的考核。现行模式尚不能较好地解决“知”和“行”的权重分配,过多地偏重对“知”的要求,即单一的学业成绩;而缺失对“行”的考查,即无法对学生的价值观、道德行为和运用道德观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进行客观有效的评价,其结果是弱化了课程教育目标的实现。很有可能出现即使是日常品行差的学生也能考出好成绩的情况。

2. 学生思想品德内涵的多面性加大了“基础”课的考评难度

学生思想品德内涵具有多面性,其形成和发展,既有教育的灌输,也有家庭、社会环境、网络隐性和个体发展的影响,更有长期的实践磨炼,是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当前,随着对外开放的进一步扩大,学生能够接触到各种思

想和文化,并且选择度也更广阔了,其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和差异性明显增强,大学生价值观念呈现出日益多样化和复杂化的趋势。这一现实,使得教师更加不容易全面把握学生的思想品德实际情况,客观上增加了“基础”课的考评难度。如要考核学生实际的品德行为则需要科学的评价方式,还要求教师具有准确的判断和评价能力。这种考评费时费力,方法又难以把握,考评的结果还不一定会被学生认同,因此,教师大多以简单对复杂,采用一张试卷或一篇小论文定成绩的考评模式,其实质是重点考查知识点的掌握,忽略课程目标中对思想品德培养的要求。学生思想品德内涵多面性所呈现出来的问题在这种缺乏应有效度的考评体系中无法体现出来。

3. 现实利益的影响导致学生片面迎合或应付“基础”课的考评

高职院校学生在校学习期较短,在正常学习的同时,大多还要通过自考提升学历层次,往往追求学什么便要立竿见影,立即产生效益,即时有回报。在这种实用主义思想的影响下,学生在“基础”课学习和考评的价值导向上出现偏差,对考评的认识出现了两种错误倾向:一种是单纯迎合考评。认为思想品德没有硬性的考评标准,只要死记硬背考得高分就代表了思想品德好,就是受教师、家长、社会赞许的好学生;另一种是应付考评。认为社会对学生能力的评价标准是看专业技能,认为解决就业问题,靠的是学有专长,把主要精力用在为谋职业的活动中去,认为“基础”课教育不能直接为学生就业提供机会,其考评成绩再好也没有实际用途,不过就是个简单的分数,应付下考评,让成绩单变得“好看”些就完成任务了。

二、解决“基础”课考评难点问题,全面实现课程教育目标的途径

1. 建立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涵盖“基础”课课程目标各个层面的考评体系

高职院校培养的是具有职业技能的应用型人才。“基础”课考评应当适应高职教育和高职学生的特点,其考评目标不是简单地给学生定个成绩等次,重要的是要检验“基础”课在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形成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增强法制观念和法律意识这一教育职能的实现情况。《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2005]5号)也明确指出“要改进和完善考试方法。采取多种方式,综合考核学生对所学内容的理解和实际表现,力求全面、客观反映大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道德品质。”我们应当建立起考评目标明确、内容全面、

方式灵活、涵盖“基础”课课程目标各个层面的考评体系,来客观公正地反映学生对重要知识点的掌握和学生思想道德品质整体状况,以形成对学生成长具有指导意义的“基础”课考评结果,帮助大学生提高思想道德素养和法律素质,使他们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

2. 考评主体多样化,让学生由被动被考变为积极参与

“基础”课的教学,除了知识的传授,更注重品德的养成和运用所学理论分析和处理问题的能力。增强学生在“基础”课考评中的参与度,变单纯的被考评者为既是被考评者又是考评者,让学生以自评、互评等方式成为评价中能起一定主导作用的主体,以此增加学生对考评结果的认同,提高对自我思想品德的认知,认识自身知识、品德、能力的缺陷,提高自我调控的能力,更理性地学习和生活。同时,多主体主导的考评更能适应学生思想品德多层次多样性的特点,能够比较全面地反映出学生的实际思想品德状况,还能使每位学生成长的宝贵经验更多地被其他同学分享和借鉴。

3. 拓展“基础”课考评覆盖面,改变仅考查书本知识点的状况

如何解决“知”、“行”背离的问题是困扰高职院校“基础”课教师的一个难题。“基础”课考评应当拓宽覆盖面,既要考核课本基础理论,又要考核理论知识在实际生活中的运用能力,更要考核学生思想品德整体状况,让理论回归生活。应设计开放性的考评内容,增加对学生关注的社会热点和自身成长过程中存在困惑的问题考评,考核学生用理论指导、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还应增加对学生思想品德表现常态化的考评内容。“基础”课教师应深入了解学生,定期向班主任、辅导员和学生代表了解学生思想状况,随时关注学生品行的变化情况,对思想品德表现好的和差的,分别给予加减分的动态化考评,并将此作为“基础”课考评终结性结论的重要依据。

4. 增加考评结构的开放性,注重对学生思想道德品质综合素质的考评

邓小平指出:“我们政治工作的根本的任务、根本的内容没有变,我们的优良传统也还是那一些。但是,时间不同了,条件不同了,对象不同了,因此解决问题的方法也不同。”^①当代学生思想品德综合素质具有多样性,用封闭的规定内容去考评难免有偏颇之处。应开放考评内容,让学生自主地构建考评内涵,在保证覆盖必需知识点的前提下,凸显学生思想品德教育中最感兴趣、最具有个性需求的热点。对具有代表性的问题还可以让学生自由结合以小组的形式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19页。

共同完成考评。例如:教师提出考核命题的多个关键词,学生选择其中几个词进行串联阐述,自拟题目,分组形成考核答案,各小组互评确定初步成绩,最后教师点评综合评分,以考查学生分析判断、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以及学生在团队中的参与意识和协作能力。

5. 通过教评结合的途径,实现“基础”课教学的最高境界

“基础”课教学的最高境界是使教育内容内化为学生的“心灵”(即思想),外化为学生的行为。高职院校“基础”课,需要设置情境式的隐性思想品德教学氛围,让学生在有意无意中达到理论与实践结合、知行合一的理想效果。这种教学过程同时也应当是隐性的考评过程。要求教师对学生在情境教学中的表现及其情感、认知的变化进行观察,对学生在课堂上不易表露出的隐性思想品德进行分析,在掌握学生真实思想品德的基础上做出正确评价和教学调整。这种让学生主动参与的隐性的教学—评价—调整的不断循环,会对学生产生激励作用,提高学生对自我品德养成的渴求,变基础理论性学习为应用性、前瞻性学习。学生预期到人生中会面临重大问题和抉择,提前加强思想品德的提高和相关方法论的学习,最终达到前述的最高教学境界。

综上所述,“基础”课教育既是专门知识的教育也是一种道德品质的养成教育,其考评要始终坚持有利于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的提高、个人行为的规范和个人健康成长的原则,以学生为主体,围绕身边人身边事,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解决学生成长中的问题,让学生自愿将“基础”课考评作为人生成长重要阶段的校验石,自觉关注国家发展,掌握国家政策和法律,关心自我成长,成为学习的主导者,思想的践行者和课程考核的受益者。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的 理论性与趣味性关系探讨

刘志山 李永华

【摘要】 把握好“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的理论性、趣味性是提高“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实效性的重要因素,而理论性的关键在于把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内容的思想理论主线,趣味性的关键则在于改变传统的单一、线性、平面的教学模式,采取多样、综合、立体的教学模式。灵境教学法就是在“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中使学生身临其境,受到熏陶,得到体验,触动其灵魂,影响其心灵,转变其观念的教学法。它的运用是实现“基础”课教学的理论性与趣味性相结合的有效尝试。

【关键词】 教学内容;理论性;趣味性

【作者简介】 刘志山(1966—),男,湖南汝城人,深圳大学社会科学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后,研究方向:思想道德教育;李永华(1967—),男,浙江绍兴人,深圳大学社会科学院副教授、博士,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

提高“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以下简称“基础”)课教学的实效性,涉及的问题很多,最重要的问题之一就是正确认识和处理好“基础”课教学的理论性与趣味性关系。

引子:问题的提出

下面有两段非常相似的对话,揭示了一个我们熟视无睹的问题。

第一段:家长与小孩的对话

家长:宝宝快来吃饭了。

小孩:我不想吃饭。

家长:为什么不想吃呢?

小孩:这些菜我都不喜欢吃。

家长:你没有吃怎么知道这些菜不喜欢吃呢?

小孩:……(无言以对,但还是不吃)